

潘美月・杜潔祥 主編

#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

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



#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

六 編

潘美月・杜潔祥 主編

第 13 冊

兩晉史部遺籍考

廖吉郎 著

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兩晉史部遺籍考／廖吉郎著 — 增訂新版 — 台北縣永和市：花木蘭文化出版社，2008〔民97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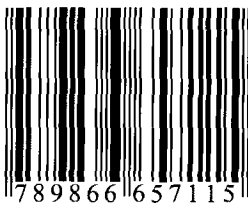
目 2+192 面：19×26 公分  
(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六編：第13冊)

ISBN：978-986-6657-11-5 (精裝)

1. 史部目錄 2. 晉代著作 3. 研究考訂  
016.62

97000972

ISBN - 978-986-6657-11-5



古典文獻研究輯刊

六 編 第十三冊

ISBN：978-986-6657-11-5

兩晉史部遺籍考

作 者 廖吉郎

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

責任校對 蔡世明

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

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人 高小娟

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

電話：02-2923-1455／傳真：02-2923-1452

電子信箱 sut81518@ms59.hinet.net

初 版 2008 年 3 月

定 價 六編 30 冊 (精裝) 新台幣 46,500 元
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# 兩晉史部遺籍考

廖吉郎 著

## 作者簡介

廖吉郎，南投縣人，民國二十七年生於草屯鎮。歷任中、小學教師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授等，九十二年退休。之後，夫妻到處遊歷，行跡及於世界百餘國。

當肄業臺灣師大國文研究所時，以受教於金陵楊家駱教授，撰成《兩晉史部遺籍考》（民國59年，嘉新文化基金會出版）。後承行政院國科會學術獎助，陸續撰成《南北朝史部遺籍考》（60年）、《兩漢三國史部遺籍考》（61年）、《唐代史部遺籍考》（62年）。又應約撰成〈六十年來之晉書研究〉（63年，正中書局《六十年來之國學》），完成斷句本《二十五史·魏書》之斷句（64年，新文豐圖書公司），編注《歷代散文選》（65年，與台灣師大同事共同完成，南嶽出版社），撰寫《劉向》、《王安石》（67年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《中國歷代思想家》），修訂出版《兩漢史籍研究》（70年，廣東出版社），譯述司馬光《資治通鑑·漢紀13～25》（73年，文化圖書公司），探討台灣地區中學生及中、小學教師國語演說所犯語言錯誤（78年、79年，與台灣師大同事共同研究，行政院國科會研究報告），合編《國音及語言運用》（81年，與台灣師大同事共同編寫，三民書局），新編《荀子》，並加以校勘、注譯、翻譯（91年，國立編譯館、鼎文書局）。又逐年在台灣師大《國文學報》等刊物發表論文數十篇，撰寫如《800字小語·天下父母心》（頁114，85年，文經社）之文章若干篇。

除教學與研究之外，曾參與多種學術活動及社會服務，如參加各項研討會，擔任競賽評審、考試院典試委員，指導各類考試命題，編寫僑務委員會函授僑胞之教材《中華文化》（76年）、《應用文》（82年、94年），拍攝《中華文化》錄影帶（88年，僑委會中華函校），編審教育部《重編國語辭典》（台灣商務印書館印行）及三民書局之《大辭典》等是。

## 提 要

本書總為五章，章內各分小節，晉人所撰而今仍有存本或輯本之史部遺籍，各以事義相從，納諸節中。無章節之目，計為：首章右史，共四節；次為後漢三國史之撰作，共三節；第三章為晉人所撰之晉史，共三節；第四章為晉人之地理書及地方史，共五節；第五章為傳記及專史，共三節。都二十二萬餘言，晉人今傳之史部群籍，於此可得其梗概。

首章右史可以知晉人對春秋學之貢獻及對戰國前史籍之整理與研究，次章可以知晉人對紀傳體與編年體史書之撰作，第三章可以知當代之撰作當代史當以晉代為盛，第四章可以知晉人之地理知識及對地方史之拓展，第五章可以知晉人於傳記、歐書、譜錄之努力。

兩晉史學，袁紹孔子，丘承馬、班，撰作斯盛。然或遭亂亡，率多佚失。自清儒承漢昌明之賜，長於考證，喜事比輅，以治經方法，移以治史，韓佚之書，乃獨多於往也。晉人史籍，漸見掇拾，久絕之書，遂可窺其一豹。今所考述，乃一一明其所存之處，便能按圖索驥。

凡晉人著述之淵源背景、內容取材、真偽得失、存佚若錄、各家品評等，本書所撰，必廣為參訂，於群籍之作者，亦一一盡其能詳，蓋知人論世，思過牢矣。

## 述 例

### 一

劉向父子既秉成、哀之詔，而有《錄》、《略》之作，乃開目錄學之權輿。班志承之，因以爲《藝文志》，而以《世本》、《楚漢春秋》及《太史公書》入於「六藝略·春秋家」，蓋其時史籍不多，而《春秋》實史之源也。今考兩晉史部遺籍，首言古史爲第一章，敘至孔衍《春秋後語》止，以明晉人對春秋學之貢獻及其對戰國前史籍之整理與研究。標稱古史，與《隋書·經籍志》史部所列之古史，固名同而實異也。今考其見存者，唯孔晁《逸周書注》、杜預《春秋左氏經傳集解》、范甯《穀梁傳集解》及晚近出於敦煌之孔衍《春秋後語》，餘則或散見於唐、宋人類書或古籍舊注，而爲清儒輯佚所得者。杜、范之書，今與何休《公羊解詁》鼎足而三，並行於世；孔氏《後語》，乃以《戰國策》所書，未爲盡善，遂引太史公所記，參其異同，刪彼二家而成。除二周及宋、衛、中山外，其所留者，秦、齊、燕、楚、韓、趙、魏諸帙耳，比於《春秋》，亦盡二百三十餘年行事。至王應麟時，其書已不得見，及敦煌古籍之重現，始復出世。今拼合巴黎、倫敦及羅振玉所藏敦煌殘本，十卷之書，僅闕其一，雖各卷首尾仍不完整，然久絕之書，一旦出於重荒萬里之外，而大體仍存，寧不令人振奮。凡此，皆吾人今日治古史者，所宜參稽者也。

### 二

自太史公撰《史記》，晉·徐廣爲作音、義，裴駟注書乃以之散入百三十篇內，此太史公書之第一功臣，惜今無輯本單行，於例不在論敘之列。司馬彪《續漢志》，後人取以補范曄《後漢書》，范書固得免無志之憾，而彪《志》亦因以留存。袁宏《後漢紀》，雖與范曄書同爲紀述後漢之作，而分別讀之，一爲紀傳，一爲編年，義多有

當，無妨並傳。陳壽之《三國志》，自裴松之廣爲之注，至今盛行，言三國之事者，莫不取徵焉。今考晉人史部遺籍，以之並爲第二章，以明晉人於後漢三國史之努力，因命章曰後漢三國史之撰作。其司馬《續漢》八志，雖如清·姚之駟之博雅，然輯佚之時，竟誤爲范曄所撰。而其誤固不自姚氏始，宋《館閣書目》已直以百二十卷書併稱蔚宗撰矣。考梁·劉昭以范書無志，乃取司馬彪《續漢書》之八〈志〉，作《注》以補其闕，其序所謂借舊〈志〉以補之是也，其合刊，則始見於宋真宗乾興元年（西元 1022 年）應孫奭之奏，而奏中僅言劉昭注補《後漢志》三十卷，又云范曄作之於前，劉昭述之於後，蓋亦不知其出於司馬彪也。實則陳振孫之《直齋書錄解題》即明言《後漢志》三十卷，晉祕書監河內司馬彪紹統撰，梁剡令平原劉昭宣卿補注。以唐·章懷太子李賢注引《續漢志》，文與今志同，故知其確爲彪書無疑，因兩書合刊，又不復別白，不細考者，不以爲范書，必以爲劉昭所補。凡此，皆不可不辨。

### 三

孔子之據於魯史以修《春秋》，開後世私家撰史之風，馬、班因之，及魏、晉、南北朝，訖於唐初，紀傳、編年，繼作不息，王隱、虞預、朱鳳、徐廣、陸機、干寶、習鑿齒、孫盛、鄧粲、曹嘉之等，均爲一時之秀，當代人之撰當代史，實以晉代爲盛。迨乎唐之貞觀，遂有新《晉書》之成。至於兩晉起居之代有記注，尤爲特出。今考兩晉史部遺籍，以之列爲第三章，以存有晉當代之史實，顏其章曰晉人所撰之晉史。自古太史之職，不以著作爲宗，而以掌曆象、文書爲主，談、遷父子，始以太史私撰《史記》。其後，太史之署，唯知占候，學者往往以別職來知史務，如《史通·史官篇》所論是也。及王莽代漢，柱下五史聽事侍旁，記跡言行，比於古之左、右史。東京中興，蘭臺、東觀以司圖籍之便，遂爲著作之所。魏有著作郎，晉稱大著作，掌撰國史，記注起居，自是記注有專官。至於後世，更置起居令史、起居舍人、起居郎，以當古者左史記言，右史記事之職，是爲起居注之始。《隋書·經籍志·史部·起居注序》謂漢武帝有《禁中起居注》，唐·顏師古《漢書集解》以爲，《漢著記》若今之起居注，宋·王應麟《玉海》則直謂，《漢著記》即漢之起居注。按，此乃溯源之論，實則漢武帝《禁中起居注》，特見之《西京雜記》，何足採信，而「著記」掌於太史，「起居注」掌於內史，又烏能混淆，杭世駿《道古堂文集》卷二十一〈答任武承問起居注書四〉，已明辯之，朱希祖於《北大國學季刊》第二卷第四號〈漢唐起居注考〉，又證其非矣。雖袁宏《後漢紀》（序及卷十一）謂東漢之明、靈、獻三帝有起居注，然《隋志》所錄，止得《漢獻帝起居注》五卷耳。故質實言之，不能不謂起居注乃大暢於晉。凡此，又爲治史者，所不可不察。

## 四

我國自古言地理者，皆溯源於《山海經》、〈禹貢〉，而《山海經》跡近神話，〈禹貢〉則平實通達，論者遂以爲係後來地理知識進步之產品。春秋以降，征伐頻起，戰國之世，爭鬥愈廣，各國用兵行軍之際，率賴地圖以爲指針，圖之內容，因及山川關道，知其時之繪圖知識必更發達。秦漢以還，輿圖之用，及於設官行政，戶口分配，其繪製疏密，又有不同。是以蕭何入關，收秦圖籍。然淵源雖遠，用途雖大，代代更設官以掌之，至晉之裴秀，乃集古來製圖經驗之大成，發言著論，地圖之學，始有成文之規制，其承先啓後之功，殆爲我國第一位地圖學大家。今考其說，除地球經緯爲當時所不知者外，今日所言製圖之原則，幾與之相一致，其與我國地圖史之關係，近今學者，遂多推崇。晉又以南北之遷徙，佛教之東漸，地理書及方志特盛，釋道安等，不僅並爲釋教之大師，佛國之記，更及前人所未曾聞，今人研究北印度與中亞之地理者，類多取資。《華陽國志》，則爲區域史之傑作，所記巴蜀地理、風俗、人物，肇自開闢，終於永和，頗有條貫，爲研究巴蜀史者所祖述。至十六國之割據史，則爲崔鴻《十六國春秋》所本，唐太宗《晉書》之作載記，又多取崔鴻之書，今諸史並佚，明·屠喬孫本自是僞撰，則所存者，唯新《晉書》耳，清儒始就晉人撰作之十六國割據史輯佚成書，采集要信而有徵，於十六國之史實，乃足資參證。今考兩晉史部遺籍，以之並列爲第四章，以見晉人之地理知識及對地方史之拓展，名之曰晉人之地理書及地方史。凡此，又所以知晉人於地理學之貢獻。

## 五

汝穎奇士，江漢英靈，人物所生，載光郡國，故鄉人學者，體賢美族，編而紀之，若周斐《汝南先賢》、陳壽《益部耆舊》、虞預《會稽典錄》，斯《史通·雜述》所謂之郡書者也。賢士烈女，類聚區分，雖殊途百行，而同止於善，載筆之士，則有取其所好，刪採前史，各爲之錄，如皇甫謐《高士》、徐廣《孝子》，今所謂類傳者也。魏、晉以來，門閥殊重，凡此諸書，乃特爲繁盛。又周自有官禮、儀禮，後世因之，典章制度、節文儀注之屬，代所必有，《隋志》所分，舊事、職官、儀注、刑法之類是也，清修《四庫》，乃據錢傳《祕閣書目》，合爲政書、職官二門，晉人著作，亦多其書。嵇含《草木》，志南方之異物，爲當時北方人士所寡聞鮮知者。向、歆之《錄》、《略》，既開後世目錄學之嚆矢，荀勗因鄭默《魏中經》，更撰《晉新簿》，遂特立史籍於丙部，於目錄之學，因據一席之地。今考兩晉史部遺籍，摠爲一章，以明晉人於傳記、政書、譜錄之作，類聚之稱爲傳記及專史。至其《南方草木狀》，則宋麻沙舊版、宋刻《百川學海》諸宋本所題，雖皆云襄陽太守嵇含撰，然考《晉

書·嵇含傳》稱，劉弘表含爲廣州刺史，未發見殺，是含實未嘗至廣州，又何得而爲此書。本傳又稱，永興初，除中庶子，道阻未應召，尋授振威將軍襄城太守，是則所題「襄陽」，乃「襄城」之誤，蓋後人以此書托之嵇含，遂依其傳略題之如此，而未悟其舛謬，今所傳本，亦非原書。凡此，亦有不可不明者。

## 六

本文總爲五章，略如上述，其章內又各分小節，晉人所遺史籍，乃各以事義相從，納諸節中，而標以副題，冀能瞭然也。其章節之數，計爲：首章古史，共爲四節，以次爲後漢三國史之撰作三節，晉人所撰之晉史三節，晉人之地理書及地方史五節，傳記及專史三節，都二十二萬餘言，晉人今傳史籍，於此可得其梗概。

## 七

兩晉史學，遠紹孔子，近承馬、班，撰作斯盛。然或遭亂亡，率多佚失。自清儒承漢學昌明之惠，長於考證，喜事比輯，以治經方法，移以治史，輯佚之書，乃獨多於往世，晉人史籍，漸見掇拾，久絕之書，遂可窺其一斑。今所考述，並及其存、輯之本，而一一注明其所屬叢書。至已佚之籍，書既未見，則不侈爲記述也。

## 八

舉凡晉人著述之淵源背景、內容取材、真偽得失、存佚著錄、各家品評等，本書所撰，必廣爲參訂，於群籍之撰人，則一一盡其能詳，蓋知人論世，思過半矣。

## 九

先儒往賢，博學多能，於晉人之遺籍，或能及見全豹，或廣爲搜求，發言著論，自有可據，雖詳約不同，並具引之。蓋鳧脰雖短，長之則悲，史文或略，增之反累，加減前哲，豈容易哉。至所徵用，悉注所出。無論古人、今人，力避稱謚引號，免淆亂也。因文之便，所引以考鏡異同，辨章得失，有不一一提明者，非敢掠美，眾所周知矣。其有一愚之見，語必有徵，非曰必然，冀能引玉也。



# 目次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述 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前 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  |
| 第一章 古 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  |
| 第一節 晉人對古史之整理<br>——皇甫謐《帝王世紀》及晉代其他治古史之有傳書者                 | 5  |
| 第二節 晉人之春秋左氏學<br>——杜預《春秋左氏經傳集解》及晉代其他治《春秋左氏傳》之有傳書者         | 14 |
| 第三節 晉人之春秋公羊、穀梁學<br>——范甯《春秋穀梁傳》及晉代其他治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之有傳書者       | 33 |
| 第四節 晉人對戰國史之撰作<br>——敦煌本孔衍《春秋後語》及晉代其他治戰國史之有傳書者             | 44 |
| 第二章 後漢三國史之撰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9 |
| 第一節 晉人對紀傳體漢史之撰作<br>——司馬彪《續漢書》、《九州春秋》及薛瑩、華嶠、謝沈、袁山松四家《後漢書》 | 49 |
| 第二節 晉人對編年體漢史之撰作<br>——張璠《後漢紀》及袁宏《後漢紀》                     | 60 |
| 第三節 晉人對三國史之撰作<br>——陳壽《三國志》及孫盛、張勃、虞溥書                     | 63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三章 晉人所撰之晉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77  |
| 第一節 晉代之起居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77  |
| 第二節 晉人所撰紀傳體當代史<br>——王隱等諸家《晉書》                  | 84  |
| 第三節 晉人所撰編年體當代史<br>——陸機等諸家晉史(附敘十八家舊晉史及唐太宗新《晉書》) | 89  |
| 第四章 晉人之地理書及地方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5 |
| 第一節 晉人對地圖學之貢獻<br>——裴秀《禹貢地域圖》                   | 105 |
| 第二節 地理書之興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8 |
| 第三節 區域史之傑作<br>——常璩《華陽國志》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27 |
| 第四節 五胡十六國之割據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31 |
| 第五節 域外地理及域外行記<br>——釋道安《西域志》及釋法顯《佛國記》           | 139 |
| 第五章 傳記及專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45 |
| 第一節 傳記書之繁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45 |
| 第二節 晉人專科史之撰作(上)<br>——典章制度方面(政書類)               | 168 |
| 第三節 晉人專科史之撰作(下)<br>——譜錄方面(嵇含《南方草木狀》及荀勗《中經新簿》)  | 178 |
| 後 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85 |

# 前言

經籍也者，誠機神之妙旨，聖哲之能事，所以經天地，緯陰陽，正紀綱，弘道德者也，代代無不竭力蒐求。然時有變革，地有遷徙，或遭亂逢亡，或遇禍蒙災，經籍之事，雖立官以採之，設府以藏之，亦以此故，天府益高，秘閣益密，乃益難免於佚失之數，《隋書》四十九〈牛弘傳〉言之詳矣，牛弘請開獻書之表曰：

……秦皇馭寓，吞滅諸侯，任用威力，事不師古。始下焚書之令，行偶語之刑，先王墳籍，掃地皆盡。本既先亡，從而顛覆。臣以圖讖言之，經典盛衰，信有徵數，此則書之一厄也。漢興，改秦之弊，敦尚儒術。建藏書之策，置校書之官，屋壁山巖，往往間出。外有太常、太史之藏，內有延閣、秘書之府。至孝成之世，亡逸尚多，遣謁者陳農，求遺書於天下，詔劉向父子讎校篇籍，漢之典文，於斯為盛矣。及王莽之末，長安兵起，宮室圖書，並從焚盡，此則書之二厄也。光武嗣興，尤重經誥，未及下車，先求文雅。於是鴻生鉅儒，繼踵而集，懷經負帙，不遠斯至。肅宗親臨講肄，和帝數幸書林，其蘭臺石室，鴻都東觀，秘牒填委，更倍於前。及孝獻移都，吏民擾亂，圖書縑帛，皆取為帷囊，所收而西，裁七十餘乘。屬西京大亂，一時燔蕩，此則書之三厄也。魏文代漢，更集經典，皆藏在秘書內外三閣，遣秘書郎鄭默，刪定舊文，時之論者，美其朱紫有別。晉氏承之，文籍尤廣，晉秘書監荀勗定魏《內經》，更著《新簿》，雖古文舊簡，猶云有缺，新章後錄，鳩集已多，足得恢弘正道，訓範當世。屬劉石憑陵，京華覆滅，朝章國典，從而失墜，此則書之四厄也。永嘉之後，寇竊競興，因河據洛，跨秦帶趙。論其建國立家，雖傳名號，憲章禮樂，寂滅無聞。劉裕平姚，收其圖籍，五經子史，纔四千卷，皆赤軸青紙，文字古拙，僭

僞之盛，莫過二秦，以此而論，足可明矣。故知衣冠軌物，圖書記注，播遷之餘，皆歸江左。晉、宋之際，學藝爲多，齊、梁之間，經史彌盛。宋秘書丞王儉，依劉氏《七略》，撰爲《七志》；梁人阮孝緒，亦爲《七錄》，摠其書數，三萬餘卷。及侯景渡江，破滅梁室，秘省經籍，雖從兵火，其文德殿內書史，宛然猶存。蕭繹據有江陵，遣將破平侯景，收文德之書及公私典籍重本七萬餘卷，悉送荊州，故江表圖書，因斯盡萃於繹矣。及周師入郢，繹悉焚之於外城，所收十纔一二，此則書之五厄也。……

夫經邦立政，在乎典謨，建國之本，莫此攸先，而孔子已有夏殷不足徵之嘆，知古籍之散失，由來久矣。其後又遭秦皇焚書之火，王莽長安之毀，孝獻移都之亂，劉石憑陵之墜，蕭繹外城之燔，其殘破遺佚，自不待言。而牛弘之後，又有煬帝之書散江都，安史之凌厲長安，黃巢之肆虐天下。宋則有靖康之禍，珍本秘笈，因之喪失。元有《經世大典》及《大元一統志》，今並無存。明之「文淵閣」藏書，不見流傳，《永樂大典》，一再毀佚。清有義和團，波動塵飛，燼餘之本，千不一得。《四庫全書》，其文匯、文宗、文源毀於兵燹。天祿琳琅，內廷所藏，已無蹤影。此則公家藏書之浩劫也。若宋之趙明誠，以及清之天一閣范氏、絳雲樓錢氏、汲古閣毛氏、述古堂錢氏、傳是樓徐氏、知不足齋鮑氏、士禮居黃氏、粵雅堂伍氏、玉函山房馬氏、皕宋樓陸氏、八千卷樓丁氏、海源閣楊氏、鐵琴銅劍樓瞿氏等則搜羅亦富，並以私人藏書，聞名天下，然亦不免於刀兵水火、子孫不肖，其所損失，殆尤甚於公家所藏者。清四庫館之查辦抽毀，刪改諸書，則爲專制帝王有計畫之焚禁。知典籍之流傳，不其難乎。

溯乎典籍之始，蓋始於史官。尋史之義，本爲記事。《說文》：

史，記事者也。從又，持中。中，正也。

《玉篇》：

史，掌書之官也。

《周禮》：

史，掌官書以贊治。

江永《周禮疑義舉要》：

凡官署簿書謂之中，故諸官言「治中」、「受中」、「小司寇斷庶民訟獄之中」，皆謂簿書，猶今案卷也。

此史之初義，蓋古掌書記事者謂之史。其字從又，持中。又者，手也，中者，簿書，以手持簿書也。吳大澂《說文古籀補》：

史，記事者也，象執簡形。

推其意，蓋以「中」即「冊」之省形，「冊」爲簡策本字，持中，即持冊之象。《章氏叢書·文始》卷七：

用，從卜中，字形作，乃純象形，古文用作，則中可作，二編，此三編也。

章氏引用《周禮》治中、受中爲證，又謂《論語》之允執厥中，《國語》之右執鬼中，以及漢官之治中，皆當以此爲義。此則視江、吳二氏加詳者也。又王國維《觀堂集林》卷六〈釋史〉一文，亦以爲當時簿書亦謂之中，史字之義，爲持書之人。知史之一辭，當指記事之人，非謂記事之書，故許氏以記事者釋之，後世乃以史爲書，而別以史名史，遂不知「中」字含義矣。《周禮》春官有太史，掌建邦之六典；小史，掌邦國之志；內史，掌王之八枋之法，掌書王命；外史，掌書外令，掌四方之志；御史，掌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治令，掌贊書。六官所屬諸職司，亦莫不有史。漢制亦然，《漢書·藝文志·小學家》曰：「太史試學童，能諷書九千字以上，乃得爲史。又以六體試之，課最者，以爲尚書、御史、史書、令史。吏民上書，字或不正，輒舉劾。」斯則史官之事。又許慎《說文敘》：「黃帝之史倉頡，見鳥獸蹏迒之跡，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，初造書契。」知史職所掌，典據書契也。是以古之王者，世有史官，左史記言，右史記事，事爲《春秋》，言爲《尚書》，則文籍生焉。及其後也，官之以史名者，既掌文書，復典祕籍，漸以聞見筆之於書，遂以掌書起草之史而當載筆修史之任。是史官者，必求博通知遠之士以居其位，書美彰善，記惡垂戒，窮聖人之至蹟，詳一代之亹亹也。

自周室之衰，載籍殘闕。孔子思存前聖之業，以魯，周公之國，禮文備物，史官有法，故與左丘明觀其史記，據行事，仍人道，因興立功，就敗成罰，假日月以定曆數，藉朝聘以正禮樂，褒諱貶損，以修《春秋》，開後世私家撰史之風，與左氏並以編年之體，垂爲百代之法。秦既滅先王之典，遺制莫存。漢棄其弊，大收篇籍，以去古未遠，史官之制未廢，遂令蕭何次律令，韓信申軍法，張蒼爲章程，叔孫通定禮義，文學稍進。曹參之薦蓋公言黃老，賈生、晁錯之明申商，公孫弘之以儒顯，天下遺文，莫不畢集太史公矣。而司馬氏世爲史官，談卒遷繼，乃悉論先人所次舊聞，廣稽博考，騁其周游之奇氣，創爲本紀、列傳、世家、書、表五體，發憤而爲通代之史。班固繼作，改「書」爲「志」，斷代爲史，後有作者，遵行不替，紀傳一體，遂立正史之規焉。迨乎漢獻，頗好典籍，常以《漢書》文繁難省，命祕書監侍中荀悅，依《左氏傳》體，以爲《漢紀》三十篇，而成編年之書。蓋繫日月以爲次，列時歲以相續，中國外夷，同年共世，莫不備載，其事形於目前，理盡一言，語無重出，此其所長也。紀以包舉大端，傳以委曲細事，表以譜列年爵，志以總括

遺漏，逮於天文、地理，國典朝章，顯隱必該，洪纖靡之，此則紀傳之所長也。若夫左丘明之復采前世之事，以濟其明識高思所未盡，而爲《國語》，別國爲史，無復年月可尋，則爲乙部之支與流裔矣。自是而後，史學底成。及乎魏、晉、六朝，喪亂迭興，南董之位，以祿貴遊，政駿之司，罕因才授，於是博達之士，愍其覆滅，各記所聞，以備遺亡，群才景羨，爭翰於蓬茨之下，遂發爲璀璨光輝之成果，而大盛私家撰史之風。惜多隨代散亡，《隋志》所見，殘闕已多，其序云：

大唐武德五年（西元 622 年），克平僞鄭，盡收其圖書，及古跡焉。命司農少卿宋遵貴載之，以船泝河西上，將致京師。行經底柱，多被漂沒。其所存者，十不一二。其目錄亦爲所漸濡，時有殘缺。今考見存，分爲四部，合條爲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六部，有八萬九千六百六十六卷。其舊錄所取，文義淺俗，無益教理者，並刪去之。其舊錄所遺，辭義可采，有所弘益者，咸附入之。遠覽馬《史》、班《書》，近觀王、阮《志》、《錄》，挹其風流體制，削其浮雜鄙俚，離其疏遠，合其近密，約文緒義，凡五十五篇，各列本條之下，以備經籍志。

其時雖承牛弘訪書之後，即又佚沈。是唐修《隋志》，乃取其殘缺之餘，而分爲四部，又益之以舊錄所遺，於馬、班、王、阮，則爲之挹削離合。其經部之後，即爲史部，且分其子曰：正史、古史、雜史、霸史、起居注、舊事、職官、儀注、刑法、雜傳、地理、譜系、簿錄等十三類。各類所錄之晉人撰作，或明著爲晉某撰，或並簡敘其官職及書之起訖，其爲梁有隋亡、有目無書者，亦於相關條下分別注明，魏徵之於《隋志》，可謂勤矣。然一代文籍，絕難全璧，世於典午之學，遂幾以清談小說爲言。今撰茲編，幸踵清人治學之後，竊含其英而咀其華，冀奮螳臂以明今傳兩晉之史學，進窺爲學之堂奧，鴻儒君子，其許之乎。

# 第一章 古 史

## 第一節 晉人對古史之整理

### ——皇甫謐《帝王世紀》及晉代其他治古史之有傳書者

《隋書·經籍志·正史類》序曰：

古者天子諸侯，必有國史，以紀言行。後世多務，其道彌繁。夏殷以上，左史記言，右史記事。周則太史、小史、內史、外史、御史，分掌其事，而諸侯諸國，亦置史官。

知當時記事，各有職司也。其後，世衰道亂，史官放絕。秦滅先王之典，遺制莫存。至漢，始置太史公以掌其職。魏、晉以來，雖循其舊，並置史官，然罕以才授，其道逾替，遂使立言之士，爭翰於蓬茨之下，史書之作，乃蔚為空前矣。

今考晉人於古史之研究，其可得而見者，條錄並述如后。

《帝王世紀》一卷，晉·皇甫謐撰。見於：

《說郛》（宛委山堂本）引五十九。

《帝王世紀》一卷，補遺一卷，附錄一卷，晉·皇甫謐撰，清·宋翔鳳集校。見於：

《訓纂堂叢書》。

《帝王世紀》一卷，晉·皇甫謐撰，清·顧觀光輯。見於：

《指海》（道光本、景道光本）第六集。

《叢書集成初篇·史地類》。

《帝王世紀》一卷，晉·皇甫謐撰，清·王仁俊輯。見於：

《玉函山房輯佚書續篇·史篇總類》。

《汲冢周書》十卷，晉·孔晁注。見於：

《古今逸史·逸記》。

《廣漢魏叢書·別史》（萬曆本）。

《三代遺書》。

《秘書二十一種》（康熙本、嘉慶本）。

《增訂漢魏叢書·經翼》（乾隆本、紅杏山房本、三餘堂本、大通書局石印本）。

《四部叢刊·史部》（初次印本、二次印本、縮印二次印本）。

《景印元明善本叢書十種·古今逸史·逸記》。

《逸周書》十卷。見於：

《漢魏叢書·史籍》（萬曆本、景萬曆本）。

《四庫全書·史部·別史類》。

《知足齋叢書》第一集。

《叢書集成初編·史地類》。

《汲冢周書》六卷。見於：

《秘書九種》。

《汲冢周書》十卷，〈校正補遺〉一卷，〈附錄〉一卷，晉·孔晁注，清·盧文弨校。見於：

《抱經堂叢書》（乾隆本、景乾隆本）。

《廣漢魏叢書·史別》（嘉慶本）。

《四部備要·史部古史》（排印本、縮印本）。

《三墳》一卷，晉·阮咸注。見於：

《范氏奇書》。

《古今逸史·逸記》。

《秘書廿一種》（康熙本、嘉慶本）。

《景印元明善本叢書十種·古今逸史·逸記》。

以上三書，阮咸及孔晁所撰者，皆據古史以注釋，皇甫謐《帝王世紀》則出於編作者。

## 一、皇甫謐《帝王世紀》

按，皇甫謐，字士安，安定朝那人（今甘肅平涼），生於漢獻帝建安二十年乙未（西元215年）。年二十，不好學，游蕩無度，或以爲癡。爲母流涕而責，謐乃感激而受書。居貧，躬自稼穡。帶經而農，遂博綜典籍。沈靜寡欲，始有高尙之志。以著述爲務，自號玄晏先生。後得風痺疾，猶手不輟卷。或勸謐修名廣交，謐以爲居